

#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## 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京东)应急复查〔2025〕执00025号

北京市崇文丰园早点部(91110101101517965K)：

本机关于2024年12月19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的决定[(京东)应急责改〔2024〕(执00685)号]，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查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1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，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（配电箱安全警示标志不规范）（已完成整改）

复查时配电箱安全警示标志已规范张贴，问题已整改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\_\_\_\_\_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（签名）：杨强 证号：01000124045  
王禹丹 证号：01000124059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5年1月10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：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，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